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3-039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23年8月2日（星期三）上午10:00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决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8月2日（星期三）上午10:00开始。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2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

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2日上午9:15至2023年8月2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 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7月26日(星期三)。

7. 出席对象:

(1) 截止2023年7月26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8. 会议地点: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新晋祠路一段1号山西焦煤大厦三层百人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人
1.01	选举王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樊大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王慧玲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焦宇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人
2.01	选举苏新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02	选举赵彦浩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上述议案中，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 4 名，选举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均采取累积投票制，所以本次股东大会不设置总议案。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每个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选举票数，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可以集中投给一名候选人，也可以投给数名候选人，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具体投票方法参见本通知附件 1。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7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的《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2) 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3) 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4) 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直接到公司进行股权登记，也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将相关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交会务人员。

2.会议登记时间：2023年7月28日9:00—17:00

3.登记地点：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风街115号2203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岳志强、蔚青

联系电话：0351-7799983

传真：0351-7799111

电子邮件：zqb000983@163.com

2.会议费用

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5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83，投票简称：“焦煤投票”。

2.填报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一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一览表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提案编码”一览表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

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8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8月2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8月2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 2023 年 8 月 2 日召开的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议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1.01	选举王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樊大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王慧玲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焦宇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2.01	选举苏新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02	选举赵彦浩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